

早期教育专业 学生专业技能考核标准

二级学院	学前教育学院				
专业负责人	李艳旭				
制定日期	2023年10月15日				

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 编制

目录

一 、	专业名称及适用对象	.1
_,	考核目标	.1
三、	考核内容与要求	.1
四、	评价标准	.8
五、	组考方式	10
六、	附录	10

一、专业名称及适用对象

1. 专业名称: 早期教育专业(专业代码 570101k)

2. 适用对象: 高职全日制在籍毕业年级学生

二、考核目标

本专业技能考核标准主要测试学生从事婴幼儿发展引导、婴幼儿照护等工作的能力及从事早期教育教师工作的关爱尊重婴幼儿、热爱早期教育事业、科学的婴幼儿发展观、保教观、教师观、善于沟通与合作等职业素养。引导学校加强专业教学条件建设,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强化实践教学环节,促进学生个性发展,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高专业教学质量和专业办学水平,培养符合新时代婴幼儿照料及早期教育发展需求,理想信念坚定,具有教师职业道德和信息素养,面向早期教育领域,能够从事婴幼儿照护服务、早期教育及咨询指导等工作的高素质教育人才。

三、考核内容与要求

根据早期教育专业的真实工作岗位情境,结合人才培养方案中岗位典型工作任务, 我院高职早期教育专业技能抽查的内容包括专业基础模块(婴幼儿日常生活照料技能)、专业核心模块(婴幼儿教育活动组织与指导技能)、专业拓展模块(艺术与语言表达技能)三个技能考核模块,覆盖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核心教学内容,每个模块设置了若干考核项目,均要求学生能按照行业、企业的操作规范独立地完成相关工作,并体现良好的职业精神与职业素养。

表一:考核项目一览表

类型	考核项目	题目套数
模块一 专业基础模块	项目一 安全防护	6
	项目二: 生活照护	8
	项目三: 营养与喂养	8
	项目四: 日常保健	8
模块二 专业核心模块	项目一: 动作发展与指导	6
	项目二: 认知发展与指导	6
	项目三:语言发展与指导	6

	项目四: 社会性发展与指导	6
	项目五: 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	6
	项目一 婴幼儿歌曲表演	6
模块三 专业拓展模块	项目二 幼儿故事表演与绘本阅 读	14
合计		80

模块一 专业基础模块

根据 2021 级早期教育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的典型工作任务的引领,婴幼儿日常生活照料技能是早教专业的基础技能模块,此部分主要考察学生对婴幼儿进行科学照护的专业能力。本模块主要包括安全防护、生活照护、营养与喂养、日常保健四个项目。

项目一 安全防护

- 1. 技能要求:
- (1)了解婴幼儿常见疾病,掌握几种常见护理方法,能够进行婴幼儿常见疾病防护;
 - (2) 了解婴幼儿常见传染病; 能够进行早期教育机构常见传染病防护;
 - (3) 能够根据幼儿在园状况及表现进行初步地疾病诊断:
 - (4) 掌握婴幼儿家庭及托育机构常见意外事故发生原因;
- (5) 能够进行常见意外事故预防,能够对婴幼儿常见意外事故进行急救 处理,掌握几种常见现场救护急救术,
 - (6) 能够对婴幼儿进行安全教育。
 - 2. 素养要求:
 - (1) 具有宣传幼儿卫生保健知识和安全教育的意识:
 - (2) 正确认识托育机构保育工作的重要意义, 敬佑生命;
 - (3) 具备正确的儿童观 、健康观、保育观;
 - (4) 树立保教结合的幼儿教育观念;
 - (5) 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形成正确的职业定位。

项目二 生活照护

- 1. 技能要求:
- (1)能对幼儿进行饮水照护,叙述不同月龄段幼儿每天的水分需求,合理安排幼儿 喝水的时间。
- (2) 能帮助和指导幼儿学习用水杯喝水,指导幼儿养成科学喝水的习惯。
- (3) 能指导家长对幼儿饮水过程中的不良习惯进行纠正。
- (4) 能进行清洁照护,指导幼儿掌握正确刷牙的方法及好处
- (5) 能指导和帮助幼儿自己如厕,能指导幼儿便后正确清洁
- (6) 能发现并正确分析幼儿大小便中的异常现象
- (7) 能指导家长纠正幼儿清洁中的不良习惯。
- 2. 素养要求:
- (1) 正确认识生活照护工作的重要意义:
- (2) 具备正确的儿童观 、健康观、保育观;
- (3) 能认真观察, 尊重爱护婴幼儿。
- (4) 树立保教结合的幼儿教育观念:
- (5) 具有闭结合作精神。

项目三 营养与喂养

- 1. 技能要求:
- (1) 能够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营养与喂养观念、掌握正确的营养与喂养婴幼儿的方法,实施科学喂养及家庭喂养指导。
 - (2) 能根据不同月龄段幼儿的特点设计食谱并合理配置膳食;
 - (3) 能为幼儿进餐营造温馨、舒适、愉快的进餐 环境和心理氛围
- (4) 根据所婴幼儿营养需求及主要营养素的生理功能等营养学知识分析不同的营养物质过多或缺乏对幼儿身体健康的影响;
- (5) 能指导幼儿进餐时的良好习惯(如正确使用勺子,正确咀嚼食物,定点、定时、 定量进餐)。
- (6) 能对幼儿偏食、挑食等不良饮食习惯进行纠正和引导。
- (7) 能在进餐前对幼儿进行餐前教育,能对幼儿进行食物营养的科普教育。
- 2. 素养要求:
 - (1) 正确认识早期教育机构保育工作的重要意义:

- (2) 具备正确的儿童观 、健康观、保育观:
- (3) 形成正确的职业定位;
- (4) 树立保教结合的幼儿教育观念;
- (5) 具有闭结合作精神。

项目四 日常保健

1. 技能要求

- (1)能对生命体征观察,能叙述不同月龄幼儿的体温、脉搏、呼吸、血压等正常值, 能对各月龄幼儿的生命体征进行测量及观察。
 - (2) 能对幼儿异常生命体征进行识别,能对幼儿异常生命体征进行院前紧急处理。
 - (3) 能对生长发育初步评估不同月龄幼儿生长发育的各项指标进行综合测量。
 - (4) 能叙述幼儿依恋的相关知识,并运用科学方法缓解幼儿分离焦虑。
 - (5) 能正确识别和回应幼儿的基本情绪情感反应。
- (6)能及时干预幼儿常见不良行为并对家长进行指导(如口吃、吮吸手指、攻击性行为)。

2. 素养要求:

- (1) 正确认识日常保健工作的重要意义;
- (2) 具备正确的儿童观 、健康观、保育观;
- (3) 愿意与家长沟通交流:
- (4) 树立保教结合的幼儿教育观念:
- (5) 具有闭结合作精神。

模块二 专业核心模块

婴幼儿教育活动组织与指导技能是早期教育专业的核心技能,模块主要考核考核 学生在正确教育理念指引下进行早期教育发展活动设计与组织的能力。本模块包括动作发展与指导、认知发展与指导、语言发展与指导、社会性发展与指导以及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五个项目。

项目一 动作发展与指导

1. 技能要求

- (1) 能叙述幼儿动作发展顺序、粗大动作和精细动作发展的具体内容、目标和培养方法。
 - (2) 能设计并组织 7-36 个月龄段幼儿大动作和

精细动作活动。

- (3) 能熟练选用、操作幼儿粗大动作和精细动作 训练的玩教具并自制玩教具。
 - (4) 能正确评价幼儿动作发展的水平。

2. 素养要求

- (1)活动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
- (2) 尊重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
- (3) 能认识到早期发展与指导相关活动在婴幼儿早期发展中的重要性。

项目二 语言发展与指导

1. 技能要求

- (1) 能掌握幼儿语言发展特点、具体内容、目标和培养方法。
- (2) 能设计并组织 7-36 个月龄段幼儿语言活动。
- (3)能为幼儿选择适宜的早期阅读材料。
- (4) 能正确评价幼儿语言发展的水平。

2. 素养要求

- (1) 活动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
- (2) 尊重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
- (3) 能认识到早期发展与指导相关活动在婴幼儿早期发展中的重要性。

项目三 认知发展与指导

1. 技能要求

- (1) 能叙述幼儿感知觉、注意、记忆、想象、思维等认知发展的具体内容、目标和培养方法。
 - (2) 能设计并组织 7-36 个月龄段幼儿认知活动。
 - (3) 能熟练选用、操作幼儿认知能力的教玩具并

自制玩教具。

(4) 能正确评价幼儿认知发展的水平。

2. 素养要求

- (1)活动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
- (2) 尊重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
- (3) 能认识到早期发展与指导相关活动在婴幼儿早期发展中的重要性。

项目四 社会性发展与指导

1. 技能要求

- (1) 能掌握幼儿在社会认知、社会情感和亲社会行为等社会性发展的具体内容、目标和培养方法。
 - (2) 能设计并组织 7-36 个月龄段幼儿社会性发展活动。
 - (3) 能自制并熟练操作相应玩教具发展幼儿社会性。
 - (4) 能正确评价幼儿社会性发展的水平

2. 素养要求

- (1) 活动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
- (2) 尊重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
- (3) 能认识到早期发展与指导相关活动在婴幼儿早期发展中的重要性。

项目五 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

1. 技能要求

- (1) 能运用多元化教学方法和手段,采用适宜的指导策略实施因人而异的个别 化指导,教学内容符合幼儿年龄特点,具有一定的趣味性、教育性
 - (2) 能与家长沟通幼儿表现,并进行个别化指导
- (3) 能根据幼儿身心发展特点设计包含促进粗大动作、精细动作、认知、语言、 社会性、艺术等发展的活动。
 - (4) 能制定具体明确的幼儿发展目标与家长指导目标

2. 素养要求

- (1)活动过程中具有一定的安全意识
- (2) 尊重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
- (3) 能认识到早期发展与指导相关活动在婴幼儿早期发展中的重要性。

模块三 专业拓展模块

作为早期教育专业的学生而言,艺术与语言表达技能的提高是胜任岗位的点睛之笔,艺术与语言表达技能主要考察学生基本的艺术技能以及运用艺术技能对幼儿进行保育和教育的能力。本模块主要包括婴幼儿歌曲表演和幼儿故事表演、绘本阅读两个项目。

项目一 婴幼儿歌曲表演

- 1. 技能要求
- (1) 能声音明亮、有表情的演唱,音高、节奏准确。
- (2) 能用表情和声音准确表达歌曲风格和情绪,台风大方自然。
- (3) 掌握幼儿舞蹈技巧,提炼适合幼儿表演的动作元素和方法;
- (4) 根据幼儿舞蹈特点发展元素动作,并灵活运用到不同幼儿律动形式的创编中;
- (5) 能根据婴幼儿年龄特点创编幼儿喜欢的动作,激发婴幼儿观看和表演的兴趣,与婴幼儿有互动。
 - 2. 素养要求:
 - (1) 关爱婴幼儿,尊重幼儿身心发展特点;;
 - (2) 具有终生学习的理念, 主动学习新知识和新技能;
 - (3) 与同伴的交流与合作和谐融洽。

项目二 幼儿故事表演与绘本阅读

- 1. 技能要求:
- (1) 语音基本规范, 无明显方言语调;
- (2) 能根据故事的种类、体裁的不同而采用相应的朗读技巧;
- (3) 能恰当运用肢体语言,面部表情生动;
- (4) 掌握节奏的划分和感情的表现;
- (5) 针对不同风格幼儿图画故事,根据故事内容、角色采用适宜形象的语气来表达,灵活调整讲读侧重点:
 - (6) 能结合故事内容和绘本内容提出富有启发性问题,促进幼儿思维和语言发展;

2. 素养要求:

- (1) 关爱婴幼儿,尊重幼儿身心发展特点;;
- (2) 具有终生学习的理念, 主动学习新知识和新技能;
- (3) 与同伴的交流与合作和谐融洽。

四、评价标准

早期教育专业学生专业技能考核题库的结构与内容主要依据早期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根据真实的工作岗位情境,对接职业岗位从专业基础模块、专业核心模块、专业拓展模块三大模块,逐块进行考核,并分项进行评价。具体参见题库。

(一) 评价分值标准

- 1. 评价方式:本专业技能考核采取过程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相结合、技能考核与职业素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根据考生操作的规范程度、熟练程度和用时量等因素评价过程性成绩;根据提交作品的质量、呈现作品的专业性和现场表现水平等因素进行结果性评价。
- 2. 分值分配:本专业技能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基础模块占 30%、专业核心模块 50%、专业拓展模块占 20%,每模块中项目的分值的分值专业技能占 80%,职业素养占 20 %。
- 3. 技能评价要点:根据各模块中考核项目的不同、各项目中题目设置的不同,完成任务的时长和难易程度会略有差异,重点考核学生对该项目所必须掌握的技能和要求的掌握程度评价会在题库里有详细的评分细则。

表 2 早期教育专业各模块的试题评价分值标准						
试题 、、、、、、、、、、、、、、、、、、、、、、、、、、、、、、、、、、、		分值	优秀标准	合格标准	不合格标准	
序号	试题模块	考核项目		88 -100	6087	60 以下
1. "		项目一 安全防护				
	模块一 专业基础模块	项目二: 生活照护				
		项目三: 营养与喂养				
		项目四: 日常保健				
2. 模块二 专业 心模块		项目一: 动作发展与指导				
	模块二 专业核	项目二: 认知发展与指导				
		项目三:语言发展与指导				
	心疾坏	项目四: 社会性发展与指导				
		项目五: 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				
3 模块三 专业 展模块	增抽二 丰地坛	项目一 婴幼儿歌曲表演				
		项目二 幼儿故事表演与绘本				
		阅读				

表 2 早期教育专业各模块的试题评价分值标准

(二)各试题模块的评价标准

本专业技能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基础模块占 30%、专业核心模块 50%、专业拓展模块占 20%,,每模块中项目的分值专业技能占 80%,职业素养占 20%。 各抽查项目的评价总分为 100 分。由两项总成绩评定是否合格。各模块和项目的技能评价要点内容如表 3,见题库各题。

表 3 模块二 项目一考核评价要点

		表 3 模块二 项目一考核评价要点	
内容		评价标准	分 值
活动		● 遵循《托育机构保育指导大纲(试行)》和婴幼儿发展的要求, 符合给定的主题与年龄段	5
40 分 活动	活动目标	● 包括婴幼儿发展目标与家长指导目标,目标制定具体明确主体统一、目标陈述简洁、明了,具有可操作性	5
		● 婴幼儿发展目标有机整合认知、能力、情感三个维度的发展要求, 考虑到各领域间相互渗透	5
	活动准备	● 包含物质准备和经验准备,环境材料符合活动目标要求,卫生且 安全,便于婴幼儿操作并促进其认知的有效发展	5
		● 设计新颖,结构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 渐进	5
	活动过程	● 教学方法和组织形式以婴幼儿为主体,为婴幼儿提供充分感知、 探索操作及体验的机会,有游戏性和趣味性	5
		● 活动能促进婴幼儿的发展水平,详略得当,重点突出	5
	家庭延伸	● 活动内容适宜向家庭延伸,具有代表性、易操作	3
	其它	● 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书写规范工整,无错别字	2
		● 活动中有一定的安全意识,尊重婴幼儿的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 异	5
	职业素养	● 具有科学的儿童观、照护观	5
		● 仪态大方、语言规范标准,表达流畅,有亲和力	5
 活		● 肢体语言有表现力和感染力	5
动	方法运用	● 符合婴幼儿身心发展和内容需要,有利于活动目标实现	5
展		● 尊重儿童,自主性和探究性得到体现	5
示 60 分		● 婴幼儿与环境、材料互动充分	5
	活动过程	● 能熟练选用、操作婴幼儿认知能力的玩教具并自制玩教具	5
		● 活动过程展开紧扣活动主题,步骤清晰	5
		● 能根据活动的目标和教育要求合理组织婴幼儿认知活动	5
	活动成效	● 时间分配合理,过渡自然、流畅(超时相应扣分)	5
		● 关注个体差异,关注婴幼儿情绪,保护婴幼儿的安全	5

•	互动和谐,有效回应婴幼儿需求,并鼓励婴幼儿积极表达	5	
•	活动游戏性、趣味性强,氛围好	5	

五、抽考方式

(一) 模块抽取

本专业技能考核标准的模块一专业基础模块、模块二专业核心模块、模块三专业 拓展模块三个模块均为必考模块,模块一和模块二现场抽题,模块三由学生在抽测前 自备自选擅长的一个题目现场展示。确保每个考生 100%参与全部模块的测试。

(二)项目抽取

每个考核模块均设若干考核项目,学生根据抽取的考核模块,随机从对应模块中随机抽取考核项目。专业基础模块中的项目 4 抽 1,专业核心模块中项目 5 抽 1,专业拓展项目学生自选 1 个项目。

(三) 试题抽取

学生在相应项目题库中随机抽取1道题进行测试,其中模块三由学生自选1题。

六、附录

(一) 相关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 2.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 3. 《教育部关于推进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
- (二)参考规范与标准:
- 1. 《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证考试标准(试行)》
- 2.《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
- 4. 《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 5. 《托育机构保育指导大纲》
- 6.《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 7. 《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
- 8. 《早期教育服务规范》